



2015年5月14日

新聞稿

(即時發放)

熊運信律師連任香港律師會會長

香港律師會於今天(5月14日)舉行週年大會,根據本會組織章程規定,五位任期最長之理事,包括喬柏仁律師、林新強律師、史密夫律師、黎雅明律師及王桂壘律師須退任。陳曉峰律師及陳寶儀律師於年中加入理事會,兩位之任期亦於週年大會屆滿。因此,理事會出現七個空缺,六位退任的理事(除林新強律師外)均競選連任。律師會收到帝理邁律師之參選提名,候選人數共七位。由於參選人數與理事空缺相同,依據組織章程規定,上述七位均當然入選今屆理事。

新一屆理事(見下列)於週年大會後隨即召開第一次會議並選出新任會長及副會長。由熊運信律師連任會長,兩位副會長分別由蘇紹聰律師及彭韻僖律師連任。

香港律師會理事名單(2015/16年度):

熊運信(會長)

蘇紹聰(副會長)

彭韻僖(副會長)

葉禮德	何君堯
王桂壘	羅志力
史密夫	馬華潤
蕭詠儀	黃吳潔華
伍成業	李超華
黎雅明	喬柏仁
倪廣恒	白樂德
陳曉峰	陳寶儀
帝理邁	

傳媒查詢請致電 2846 0520 與蘇煥娟女士聯絡,或電郵至 adccag@hklawsoc.org.hk

關於香港律師會

香港律師會於1907年註冊成立,是香港律師的專業團體。通過履行其法定職責和行使其監管權,香港律師會致力不斷地提高律師的專業水準和操守,執行律師紀律守則的規定。香港律師會協助其會員推廣香港法律服務,以及不時就不同的法律建議發表其意見。如欲索取更多相關資料,請瀏覽香港律師會網址:www.hklawsoc.org.hk